北京市政府采购合同（图书期刊类）

合同编号：YCHT-2026-0497

项目名称：首都图书馆图书购置

图书名称：第 15 包港澳台地区及海外中文图书（一）

甲方（采购人）：首都图书馆（北京市少年儿童图书馆、北京市古籍保护中心）

乙方（中标人）：厦门外图集团有限公司

北京市政府采购合同（图书期刊类）

合同编号：

采购人(甲方、买方)：首都图书馆（北京市少年儿童图书馆、北京市古籍保护中心）

法定代表人：毛雅君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南路 88 号院

联系人：宋艳萍

电话：010-67358114 转 8109

电子邮箱：songyp@clcn.net.cn

供货服务商(乙方、卖方)：厦门外图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申显杨

地址：厦门市思明区湖滨南路 809 号

联系人：许方君

电话：0592-5618978

电子邮箱：jkb188@188.com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甲方首都图书馆图书购置(项目名称)中所需第15包港澳台地区及海外中文图书（一）(图书期刊名称)经北京明德致信咨询有限公司（招标代理机构名称）以BMCC-ZC26-0578号招标文件，进行公开招标。经评标委员会评定乙方为中标人。甲方、乙方同意按照下面的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

本项目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是 /☑否

本项目是否专门面向小微企业采购：□是 /☑否

一、合同文件

下列文件构成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应该认为是一个整体，彼此相互解释，相互补充。为便于解释，组成合同的多个文件的优先效力地位的次序如下：

（一）本合同书

（二）中标通知书

（三）投标文件　　（含澄清文件）

（四）招标文件　　（含招标文件补充通知）

二、合同标的及质量要求

1、乙方提供图书及图书的验收、编目和加工等附属服务。

2、本合同采购货物或服务的详细内容和技术指标要求见本项目招标文件要求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承诺。

三、合同价款

1、本合同预估图书期刊总价款为【陆拾万】元整。其中分项价格见本项目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合同价款最终按合同结算价为准。

2、综合费率：本合同图书定价的综合费率(即乙方在其投标文件中所报投标报价)为【90】%。该综合费率作为合同据实结算(按实际供货图书数量进行结算)的依据。

3、双方按照以下公式正式结算：

合同结算价=出版社原始码洋*结算汇率*(1+关税税率)*综合费率*(1+增值税税率)

备注：出版社原始码洋以外商提供的原始发票中的码洋为准(不含国外运费)

4、双方以人民币正式结算，结算汇率采用外商发票日期当日的中国银行公布的现汇卖出价的算术平均值（结算汇率保留两位小数）。

5、合同结算价为乙方履行本合同项下义务的全部费用，甲方无须向乙方支付任何其他费用。合同结算价不得超出合同预估总价款金额，超过部分，由乙方无偿提供有关图书期刊。

四、付款方式

1、本合同项下的合同价款将由甲方按下述比例分期支付到乙方指定的帐户：乙方将图书运达甲方指定现场，经甲方清点验收合格并在送货验收单上签字，按验收合格的图书对应的合同结算价，甲方向乙方一次性支付合同价款。

2、合同款项需等甲方财政资金到账后支付，财政资金未到账造成的迟延付款，甲方不承担逾期付款违约责任。

3、如果约定的甲方付款日期处于甲方年终封帐期内(封帐期一般为每年的 12 月 10 日至次年国家财政管理部门下拨款项之日),甲方将顺延到封帐期结束后付款,且不承担延迟(逾期)付款的违约责任。

4、乙方指定帐户:

户名:厦门外图集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厦门开元支行

账号:413058368840

5、上述款项由甲方按期汇入乙方在本合同中指定的账户,甲方付款前,乙方应向甲方出具正式的发票,乙方开具的发票金额应与甲方实际支付的价款一致。甲方发票开票信息如下:

名称:首都图书馆(北京市少年儿童图书馆、北京市古籍保护中心)

纳税人识别号:121100004006859345

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南路 88 号

电话: 010-67358114 转 8021

开户行:工商银行北京潘家园支行

账号:0200022709020099889

五、交付与验收

1. 交付时间或合同实施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止,具体时间以甲方通知为准。

2. 图书期刊的交付地点为 首都图书馆或甲方指定的地点 。

3. 交货方式:乙方自负运费、保险费送货。

4. 甲方在乙方交货、验收时及验收后 3 个月内对图书期刊的数量、质量等有异议的,可要求乙方免费换货。

5. 所有权与风险转移:图书期刊运送至甲方指定地点且由甲方或甲方授权第三方签收后所有权发生转移,在此之前产品的毁损灭失风险均由乙方承担。

6. 交货验收后,甲方在任何时间发现图书期刊存在假冒伪劣、以次充好或者质量不符合国家标准、合同要求等情况的,均有权要求乙方更换图书期刊或者退货,并有权要求乙方赔偿因此造成的一切损失。

六、验收标准及售后服务

1．乙方提供的图书期刊应符合国家标准、地方标准、行业标准和企业标准，应符合本合同约定、招标文件中的采购需求的要求和乙方在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服务标准。

2. 乙方应保证提供的图书期刊是全新、未经使用过的，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的要求，同时确保提供的图书期刊具有国家相关技术标准规定的性能。乙方应承担销售商的法律义务和责任。

3. 本合同项下图书期刊的质保期为自图书期刊通过最终验收起 12 个月（如法律法规、生厂商高于此标准的按高标准执行），在质保期内图书期刊发生故障或质量问题的，乙方应在 5 日内根据甲方要求予以免费维修、更换或退货，并由乙方承担由此发生的运费、装卸费等全部费用。如果乙方在收到通知后 5 日内没有按甲方要求承担质保义务的，履约保证金归甲方所有，并由乙方继续承担质保义务，甲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风险和费用由乙方承担。

七、甲方的权利与义务

1. 甲方应按合同规定的期限及时支付货款。

2. 甲方在任何时间发现乙方图书期刊或服务存在虚假证书、相关人员无相应资质证书、假冒伪劣、以次充好或者质量不符合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和合同要求等情况的，均有权要求乙方重新提供服务或解除合同，并有权要求乙方承担合同金额 20%的违约金。

3. 根据本合同的实际情况，甲方有权对项目进行深化设计，从而调整图书期刊明细和合同价款，但不得超过本合同总价。乙方须根据甲方的深化设计要求调整图书期刊明细，并按照甲方调整的价款进行结算，调整后的结算价格超过合同总价的仍按合同总价结算。

4. 甲方可以提前 30 日书面通知乙方，提前解除本合同，双方按验收合格部分进行结算，未验收合格的部分不再结算，双方互不承担违约责任。

八、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1. 乙方应按照合同所列图书期刊品目和数量等具体内容向甲方供货。

2. 乙方向甲方供货过程中发生的相关费用，包括运输费与图书期刊有关的费用均由乙方负担。

3. 乙方应自负费用严格本合同附件要求，为甲方从乙方采购的图书期刊提供验收、

编目、加工等服务，具体服务期限以甲方要求为准。

4.签约后甲方调整需求的，甲方须出具书面的调整需求，乙方需根据甲方的调整需求和项目实际情况进行深化设计，具体的合同价格、数量及组合方式由甲方根据实际需求做出适当调整，调整后的价格不高于合同总价。

5.乙方及其工作人员在履行合同中发生人员伤亡或财产损失的，由乙方承担全部法律责任，由此给甲方造成损失（包括诉讼费、律师费等），由乙方予以赔偿。

九、乙方编目服务条款

乙方须根据甲方要求派出工作人员驻甲方进行现场工作(以下简称驻馆工作人员),为甲方从乙方采购的图书提供验收、编目、加工等服务，甲方无须为此额外支付任何费用，具体服务内容和方式详见合同及附件约定。

1.乙方派驻到甲方的人员，其劳动关系属于乙方，与甲方无劳动关系；驻馆工作人员发生工伤事故的，由乙方自行申报工伤，并承担有关法律责任，与甲方无关。

2.驻馆工作人员的行为视为乙方的行为。在本合同项下，乙方对其驻馆人员承担法律责任。

3.乙方须根据政府各项防疫规定，为驻馆人员进行各项检测，保证驻馆人员系健康且适于从事驻馆工作，若给本人、甲方及第三人造成损害的，由乙方承担法律责任。

4.乙方应对驻馆人员进行岗前、岗中安全教育，文明工作和施工，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和甲方各项规章制度，须服从甲方保卫部的各项安全管理工作，杜绝发生安全事故，若发生意外安全事故，给本人、甲方及第三人造成损害的，由乙方承担法律责任。

5.乙方须严格执行甲方各项安全制度，经常对驻馆工作人员进行安全教育和安全检查。做到安全工作有记录，及时发现和消除火险隐患及其他不安全因素。

6.驻馆工作人员须服从甲方保卫部的各项安全管理工作，甲方有权对违反馆内安全制度的行为给予处罚。

7.对不健康、不适于甲方驻馆工作的，以及甲方要求更换的人员的，乙方须及时予以更换人员。

8.甲方有权对驻馆工作人员进行管理和教育，对于不遵守法律法规、治安管理规定、甲方各项安全规章制度的行为，甲方有权对驻馆人员提出警告、更换驻馆人

员；对于乙方驻馆人员违法违规情节严重的，以及发生疫情、安全事故、意外事故、刑事案件、治安案件和火情的，乙方须按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20%向甲方承担违约金，给本人、甲方及第三人造成损害的，乙方须承担赔偿责任。

十、履约保证金

本合同签订5日内，乙方向甲方支付合同金额__5__%的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用于赔偿因乙方违约给甲方造成的损失（包括违约金）等，质保期到期后在扣除甲方的损失后，甲方无息退还履约保证金余额。履约保证金的支付方式为：银行转账（以支票、汇票、本票、保函、银行转账等）。

十一、知识产权与意识形态条款

1、乙方保证为本合同项下提供图书期刊的合法性，若侵犯第三方合法权益的，由乙方负责处理并承担由此引起的全部法律责任，若造成甲方损失的（包括诉讼费、律师费等），由乙方负责赔偿甲方的损失。若乙方的侵权导致甲方无法使用图书期刊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由乙方返还甲方支付的全部费用，并由乙方承担合同金额20%的违约金。

2、保密条款。乙方应严格遵守保密义务。未经甲方书面许可，不得将甲方提供的任何资料信息以及乙方依据本合同提供的服务成果，用于本合同之外的用途或向本合同之外的第三方提供或泄漏，否则乙方应向甲方承担合同金额20%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经济损失的，乙方承担补充赔偿责任。

3、意识形态条款。乙方提供的本合同项下图书期刊或服务甲方有权基于政治意识形态的审查，乙方须根据甲方意见进行修改或退货。如乙方提供的本合同项下图书期刊或服务违反法律法规、党和政府有关政策，违反政治意识形态内容的，由乙方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若导致甲方承担有关责任的，由乙方向甲方赔偿损失，且乙方须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信誉及名誉损失。

十二、合同解除与违约责任

1. 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

2. 乙方未能按合同约定交货或提供售后服务，按合同金额的日 5‰承担违约金，违约金最高限额为合同金额的30%，超过限额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3. 乙方提供的图书期刊经甲方验收不合格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甲方也有权要

求乙方根据甲方要求予以限期修正，并自验收不合格到验收合格期间承担逾期交付的违约责任，若乙方再次交付后经甲方验收仍不合格的，或乙方逾期不交付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4.甲方逾期付款的，乙方应当书面通知甲方，甲方无正当理由自收到通知后 30 日内仍未付款的，自该 30 日到期后按未付金额的日万分之五承担违约金，最高不超过未付款金额的 5%。

5.根据本合同约定因乙方违约而甲方有权解除合同的，自甲方书面通知乙方后合同解除，未支付的费用甲方不再支付，已支付的费用乙方须在 5 日内返还甲方，并由乙方承担合同金额 20%的违约金并赔偿给甲方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6.本合同项下项目因供应商质疑或投诉被暂停的，本合同同步予以暂停履行，乙方中标无效的，本合同自动解除，甲方不再支付合同款项。因乙方原因导致中标无效的，已支付的合同款项乙方自无效之日起 3 日内返还甲方；非因乙方原因导致中标无效的，双方互不承担违约责任，双方按乙方实际履行期限和实际履行情况按合同金额的标准予以结算，多退少补。乙方逾期返还上述合同款项的，按未返还金额的日 1%承担违约金；乙方未返还合同款项前，甲方有权留置乙方的图书期刊或服务，直至乙方返还甲方支付的款项为止。

十三、争议解决

双方就合同履行发生争议，应先本着公平诚信的原则进行友好协商，如达不成一致，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四、其他

1.本合同由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并由乙方提交履约保证金（若有）起生效。

2. 本合同一式__肆__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 本合同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可对本合同未尽事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但不得低于招投标的有关实质性要求。

4.本合同项下的书面通知，以合同载明的地址或电子邮箱发送给对方，视为送达给对方，一方联系方式发生变更的，应及时书面通知对方，否则视为送达。

附件 1、卖方服务承诺条款

附件 2、首都图书馆中文图书验收、分编及加工要求

附件 3、首都图书馆书目数据质量检查规定及编目特例说明

（以下无正文，为合同签署页）

甲方（盖章）：首都图书馆（北京市少年儿童图书馆、北京市古籍保护中心）

授权代表（签章）：

开户银行：北京银行九龙山支行

账号：01090313900120112005478

日期：2026 年 10 月 16 日

乙方（盖章）：厦门外图集团有限公司

授权代表（签章）：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厦门开元支行

账号：413058368840

日期：2026 年 10 月 16 日

附件1、卖方服务承诺条款

一、供货条款

1.卖方保证具有

全品种供货能力,出版社图书目录覆盖率达到100%,每周向买方提供一次新书目录。目录需包含ISBN、书名、责任者、出版社、出版年、丛书名、分卷号、分卷名、分类号、内容简介、读者对象、主题词、价格、装帧形式、尺寸等。

2.买方在卖方提供的书目中，选择部分书目向卖方发出采购订单，卖方接到订单后，自付运费在买方要求时间内(无特殊要求的，须在订单发出后一个月内交货)负责送货至首都图书馆或买方指定地点。若无现货的，图书到货不得迟于发订日期3个月。

3.卖方供应的每批次货物中，每包图书须记录馆名、包号，提供每批到货的纸制清单(包括：清单编号、订单号、包号、种/册数、套数、 ISBN、书名、出版社、出版日期、单价及码洋和实洋)一式两份和电子版清单一份。纸制清单随书配送；电子版清单要求送货前发到买方指定邮箱。同时免费提供该批图书的标准机读编目数据。

4.卖方到货率平均应在98%以上。卖方在规定时间内将图书送达至买方后，交指定的专人接收，经双方清点总件数，买方上机验收合格后与卖方办理交接手续，并在发货单上签字或盖采购人公章，双方各持1份，作为采购人的收货据留存。双方的验收不影响卖方承担产品质量责任。验收内容见合同及附件约定。验收不合格的，卖方须在一周以内负责调换，否则按逾期交货处理。

5.卖方应安排驻馆人员进行到馆图书的编目工作，优先下载全国图书馆联合编目中心数据，核对书目信息并分配馆藏。无数据图书根据首图编目规则进行原始编目，数据质量差错率控制在2%以内，具体要求见附件2。

6.卖方提供图书的免费加工服务，应根据买方指定时间、地点、周期内及时进行图书加工(盖章、贴条码、夹磁条、贴标签、贴书标等)及拨交，具体要求见附件1。

二、质量保证条款

1. 图书到货验收时，及在后续使用中，如有到货与订单不符；重复送货；买方出现重书；存在污损、图文不清、缺页、倒页、散页、倒装、缺附件等质量不合格的情况或不符合馆藏要求的图书，该书无论是否加工，卖方应在收到通知后7_____天内无条件按买方要求负责退货或换货，并承担退换货发生的一切费用，若给买方造成损失的，应赔偿损失。

2. 卖方保证提供新书，不以旧书、低折扣书代替新书配送，严格按照买方选购单发货，不任意搭配非订购的图书，若发生上述情况，卖方应无条件退货，按合同总交货金额的10%承担违约金，且买方有权解除合同。

3. 卖方提供合法性保证义务。卖方提供的图书必须为正版，一旦发生任何版权问题，由卖方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同时卖方应无条件退货，按合同总交货金额的20%承担违约金，且买方有权解除合同。

4、卖方保证文献所有内容完全符合国家法律和相关法规的规定，完全符合国家新闻出版署及其他有关行政部门关于出版物的规定，不含反动、黄色以及其他违反国家相关政策的内容。若有不符的，卖方须无条件退货，承担退货有关费用；若发生其他损失及问题的，由卖方承担有关责任。

5. 合同项下图书的质量保证期为自货物通过最终验收起 12个月(如果国家 另有规定的按国家规定执行)。在质量保证期内，货物发生质量问题的(货物出现故障或本条第一项所列问题，视为货物出现质量问题)，卖方根据买方要求予以免费维修、换货或退货。

6. 如果卖方在收到通知后7天内没有按买方要求弥补缺陷，卖方应承担合同总成交金额10%的违约金，买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风险和费用将由卖方承担。

7. 全年新书发货差错率应低于3‰。卖方不得更换订单，不得搭配未订购的图书。更换订单、搭配图书将被视同为发货差错。若未达到上述标准的，按发货差错图书金额的10%承担违约责任。

8. 发生退货的，货款未支付的，不再支付，已支付的，卖方应在三日内返还货款，未返还的，按货款金额日1%支付违约金。

三、服务承诺条款

1.卖方具有功能完善，性能较稳定的专业化图书能力，具有较强的技术力量，经济实力和良好的售后服务能力，具有全品种正版供货能力和全国性的图书采购网络，能够满足买方的订购需求。

2.书目：根据出版实际情况每周可提供一套最新的书目，书目中新书信息做到无重复，全年提供的新书信息不低于符合买方需求的当年出版品种95%,如有重点书或重要出版信息将随时提供，提供的内容以整理后的各出版社出版的最新书目为主，图书出版动态以及重要出版信息也将在此之列，其中专业书目的比例在80%以上。所供书目的读者层次丰富，涵盖各级群体和不同的知识层面，书目、数据提供具有系统性和标准性。信息提供格式可根据采购人使用方便程度提供文本形式，电子表格形式，MARC采访数据或纸本印刷形式，提供方式可选电子邮件，电话传真或寄送等。

3.出版社方面：提供国内供货出版社名录，出版社覆盖率100%。提供上述重点出版社出版相关专业图书全品种目录。

4.现采：能够提供现场采购图书服务，现场采购图书时提供人员、设备方面的便利，样书全面覆盖买方列举的出版社。按买方要求定期举办特色样本展。

5.订货会：积极组织采购人参加各类全国性图书博览会、大学出版社图书订货会以及各批销中心组织的订货会等大型选书和购书活动。能够组织相关人员进行现场采购，并提供人员、设备方面的便利；能定期组织采购人参加各类型书展，具有现场选书的查重能力和条件。

6.补缺：能提供图书馆以往漏藏图书查缺补缺服务，对馆藏急需的图书应保证72小时送货到买方指定地点。通过建立良好的图书供应链对以往缺漏图书进行广泛查找，建立应急机制，对急需的图书保障专人专责负责办理。

7.建档：建立独立的客户档案，订单选书与现采图书均存入档案进行查重。剔除所订重书，避免买方重复订购，对出现的错订、重订问题图书，积极协助调剂，配合采取撤订、退书、换书等方式避免买方的损失。

8.核对：做好图书第一次核对验收工作，保证图书质量。送书清单应详细注明清单编号，包号，书名，书号，出版社，出版日期，单价，数量，码

洋及综合费率。针对开本、装帧，读者对象出版信息等不符合买方需求的图书，及时沟通，在买方确认后配送或剔除，保证所送图书符合馆藏要求。

9. 延伸服务：提供年度供全率及服务自评报告并能够定期配合买方进行所购图书的相关统计，如到书率统计与比较分析，到馆图书分学科统计与比较分析等。

乙方（承诺人）：厦门外图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章）：

签订日期：2026 年 10 月 16 日

附件2

首都图书馆中文图书验收、分编及加工要求

为保证首都图书馆图书验收、加工处理及时、规范，根据本馆相关要求制定本规范。

一、基本要求

1.图书供应商负责本馆政府招标采购图书的验收、分编及加工工作。

2.图书到馆后需要在一周内上机验收完毕，图书验收应按照订单批次，根据首都图书馆要求进行全流程分批次管理。

3.图书验收应保证均匀连续，以保证编目人员的正常工作。

4.图书验收完成后及时交送下一流程，不得擅自留书。

5.图书分编遵循《首都图书馆中文图书编目说明》及工作流程，差错率控制在2%以内。

6、图书加工应及时，按照首图相应规范进行加工，分编审校结束1个工作日内完成加工，不得积压。加工工作准确无误，差错率控制在2‰以内。

二、图书验收工作内容

1.图书到货后根据送书单与首图老师进行手工核查。

2.进入采访系统，根据自家送书单建立验收批次。

3.根据系统显示信息进行图书的核对工作，如有信息不符、残次、附件不全等情况应与订购老师沟通。

4.核对后如信息正确贴条码。

5.导出验收报表后，与验书清单进行核对，无误后，与采访老师进行清单、报表、残退书的交接工作。导出的验收报表留存1年，后统一制成光盘交图书馆工作人员保存。

三、编目工作流程及质量要求

1.编目流程

(1)首先在编目系统中进行书目查找，完成书目信息核对。

(2)如编目系统中无数据，优先下载全国图书馆联合编目中心的数据；若全国图书馆联合编目中心无数据的图书，按照编目规则进行原始编目。

(3)根据首图规则添加索书号。

2.编目质量要求

严格按照首图编目规则进行图书编目，从全国联合编目中心下载的数据差错率控制在2%以内。对不符合本馆数据质量要求的按照差错率进行罚款处理。

编目和标引要求见《首都图书馆书目数据质量检查规定及编目特例规则说明》。

四、图书加工工作流程

1.分库本和复本

2.库本图书加工

(1)盖章、加磁条、按编目审校后的图书批次建立拨交任务、贴书标、贴膜、加工光盘。

(2)打印拨交报表，拨交到库本库。

3.复本图书加工

(1)根据库本图书加工进度，安排相应的复本图书进行加工。

(2)盖章、贴电子标签。

(3)按图书批次建立拨交任务，贴书标、贴膜、分类、出拨交单、挂接电子标签。

(4)打印拨交报表，拨交到接书处。

(5)加工光盘不盖章，其他同以上步骤。

五、人员要求

1.供应商需安排驻馆人员进行图书验收、分编及加工。

2.工作认真负责，踏实肯干。

3.熟练使用计算机和掌握图书馆自动化系统相关业务操作。

4.编目人员掌握一定的文献分编知识，具有相关工作经验。

5.驻馆人员严格遵守本单位规章制度，固定人员，不设流动岗位。

6.驻馆人员接受派驻公司与首图双重管理，首都图书馆进行日常考勤登记管理，请假者需公司派人补充。

7.供应商须根据政府各项防疫规定，为驻馆人员进行各项检测，保证驻馆人员系健康且适于从事驻馆工作。

8. 供应商应对驻馆人员进行岗前、岗中安全教育，文明工作和施工，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和首图各项规章制度，杜绝发生安全事故。

9. 对不健康、不适于甲方驻馆工作的，以及甲方要求更换的人员的，乙方须及时予以更换人员。

附件3

首都图书馆书目数据质量检查规定及编目特例规则说明

2020年5月8日

一、总则

为保证编目数据规范、完整、准确、一致，我馆以《中国文献编目规则(第二版)》和《中国机读目录格式使用手册》为依据制定《首都图书馆中文图书编目说明》。数据下载差错率控制2%,自编数据差错率控制在2%。

字段使用或著录规则掌握、分类原则把握可能会随时有所变动，对于出现的某些变动，我们也会随时予以关注，在适当时候可能会进行相应地调整。

二、差错率统计细则

1. 书目数据质量控制的主要字段有0字段、1字段、2字段、3字段、4字段、5字段、6字段、7字段。

2. 各主要字段中的各个子字段见下表：加注阴影的部分为质量控制大点，其余均为小点，5个小点计为一个大点，加粗的为重要控制点。具体细则详见首都图书馆中文图书编目规则说明。

选用字段	指示符	选用子字段或需人工处理的字符位
000		第5--8字符位
001		
005		
010	##	abdz
011	##	abdz
073	#0	abcd$z
091	##	abdz
100	##	第8—16字符位第17—19字符位
101	0/1/2#	abcdeh
102	##	ab
105	##	第0—3字符位 第4—7字符位 第8—12字符位
106	##	$ar
200	1#	abcdefghiz$9
205	##	ab
210	##	acdegh
215	##	acde
225	2#	aehi$v
300	##	$a
304	##	$a

305	##	$a
306	##	$a
307	##	$a
308	##	$a
309	##	$a
310	##	$a
312	1#	$a
314	1#	$a
327	0#/1#	$a
330	##	$a
393	##	$a
461	#0	ai$v
462	#0	ai$v
510	1#	aehi$z
512	1#	aehi$9
516	1#	aehi$9
517	1#	aehi$9
600	#0/1	abfx$j
601	0/10/1/2	adefxyzj
605	##	ahIx$j
606	0#	axyz$j
607	##	axyZ$j
610	0#	$a
690	##	av
701	#0/1	$a bcf4$9(外国责任者无$9)
702	#0/1	$a bcf4$9(外国责任者无$9)
711	0/10/1/2	adef$4$9
712	0/10/1/2	adef$4$9
801	#0	ab$c
830	##	$a
852	##	bkhimz

三、质量控制处理措施

1. 首图对数据质量进行严格控制，每天进行抽查。

2. 数据质量差错率控制在 2%(即 100 条数据中 2 个大点或 10 个小点)以内合格，超过 2%进行相应处罚。

3. 处罚措施

(1) 重要检索点信息需 100%正确，如有错误每错一个点扣 2 元。010$a、200$a、225$a、701/702/711/712$a、索书号。

(2) 其余每错一个大点即扣除 1 元；每错 1 个小点扣除 0.2 元。